

“手续费”交了6万多,贷款一分没拿到

南海/文

嘉兴人小沈,赶时髦给自己起了个网名叫“蓝瘦香菇”,可万万没想到,在网络上还真就遭遇了件让他蓝瘦香菇的事。

去年8月,小沈手头上缺钱,正好微信聊天的时候认识了一个网名叫“权世界爱志龙”的人,“志龙”向小沈表示,可以提供免息贷款,能贷20万,而且无抵押,30分钟就能到账,不过要收一些手续费。一看条件这么优惠,考虑了一天,小沈就决定向“志龙”贷款。

“志龙”向小沈索要了身份证、银行卡、手机号等信息,还给小沈发来了自己的手机号码。当然,“志龙”也没有忘记向小沈要手续费,拿了600元。

“志龙”的操作看起来挺像回事,但小沈还是不太放心,要确认“志龙”身份。“志龙”倒也痛快,很快在微信上给小沈发来了身份证信息,小沈这下信了。

个人资料提供了、手续费也交了,根据日常经验,就是耐心等待几天,贷款应该很快发下来。可事情接下来的发展,却一次次挑战着小沈忍耐的底线:说好的贷款非但迟迟没到位,“志龙”还开始不断地以要交钱作为信用额度、贷款金额大要多交手续费等各种理由继续向小沈伸手要钱。300元、500元、1000元、2000元,甚至3000元,各种各样的手续费、保证金等,小沈交了一次又一次,贷款还是不见踪影。

自己一次次催促,对方一次次爽约,生气到极点的小沈开始产生怀疑,甚至忍不住朝“志龙”破口大骂,不过“志龙”每次都信誓旦旦地保证:这是最后一次了,贷款如果办不了,保证金、手续费一分不少地退还。就这样,怀疑归怀疑,骂归骂,小沈又鬼使神差地按“志龙”的要求把钱转了过去。前前后后,小沈通过微信、支付宝向“志龙”转账了

6万多元。

与此同时,在小沈的强烈怀疑和要求下,“志龙”又给小沈发了一张自己拿着身份证的照片。小沈仔细一看,这次的身份证号码和“志龙”早前发过的不一样,自己可能是上当了,于是向公安报案。

原来,这位“志龙”欧某,是个无业人员,根本就没有办理贷款的资质,编造的这一切,是为了忽悠小沈。第一次给小沈看的身份证,欧某是通过网上找来的,目的是为了打消小沈的怀疑,最后透露真实身份信息,也是为了让小沈继续相信自己,以便接着行骗。

近日,经南湖区检察院批准,犯罪嫌疑人欧某被依法以涉嫌诈骗罪批准逮捕。目前,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中。

嘉兴经开公安

鬼迷心窍动起歪脑筋 贼手伸向女友和师母

近日,租住在市区某物流公司宿舍的唐女士趁着午休时间回家吃饭。当她一打开家门后,被眼前的情景惊呆了:衣服七零八落地散在地上,被褥被掀了个底朝天,更要命的是,她放现金的钱包被扔在床沿上,里面空空如也。她赶紧跑到隔壁和他们合租的小简房间一看,屋内也是一片狼藉。“家里进贼了!”唐女士连忙通知小简回家,并拨打了110。

经开警方立即赶到现场进行勘察。被盗房屋是一套三居室的套房,平时唐女士和丈夫住在东侧的房间里,与他们合租的小伙子小简是唐女士丈夫的徒弟,他和女友住在靠西侧的一间房内,其余的一间是堆放杂物的。

经过清点,唐女士被盗1100元现金,小简的女友小阳被盗1400元现金。在勘察过程中,民警发现这个小偷的“眼光”非常独到,因为三间房里只有那间堆放杂物的房间“幸免于难”,其余两间住人的

则被翻得乱七八糟。这引起了民警的警觉,按照常理,如果是第一次进入屋内,应该会进入所有房间翻找财物,而这个贼却偏偏放过了杂物间。

“很有可能是熟人作案!”侦查民警的脑海中闪过一丝念头。

在接下来的询问过程中,民警发现小简的神色慌张,对话时支支吾吾,前言不搭后语。小简异样的举动更是证实了民警的猜测,在几番询问之下,小简的心理防线终于崩塌,承认了自己就是这个“家贼”。

据小简交代,从去年开始,他就沉迷于赌博,平时工作赚来的钱根本堵不住他输钱的窟窿。然而没钱的简某不仅没有就此收手,赌心越来越重,赌债也欠的越来越多。

3月26日中午11点左右,小简一个人在家,因为近期手头很紧,他便动起了歪脑筋。他先是在房间翻了翻女友的钱包,发现里面有1400元现金,

便把钱都塞进了自己的口袋里。之后,小简走到客厅,发现师父师母的房门没有上锁,鬼迷心窍的他偷偷推开了隔壁房间的门。进入房间后,小简发现了一个黑色双肩包,包里有一个皮夹,里面有1100元。欣喜不已的小简又把这1100元塞进了口袋。

“偷完之后我知道如果就这样离开肯定会被她们发现是我偷的钱的,所以我想着想着就想伪造一个外面的人进来偷东西的现场,随后我就把两个房间的东西都打乱,翻乱,抽屉打开,伪造成像是别人到家里偷东西的样子,之后我就离开屋子了。”小简说道。

小简的行为不但损害了女友和师母的利益,更是伤了她们的心。平时,唐女士对这个徒弟疼爱有加,家里有啥好吃的都想着他,去年唐女士看到小简没地方住,便主动邀请他和自己合租,没想到引来了一匹“白眼狼”。
李雯婧/文

十四万事故赔偿款 历经十三载终落定

日前,平湖法院顺利执结一起13年前的交通事故案件,147510.37元赔偿款全部到位。该案历经两代执行员,前后横跨13年,正是执行法官的不放弃,一如既往对该案的关注与执行,使得这笔赔偿款全部到位,这14万来的如此不易。

2003年11月,金某驾驶二轮摩托车在独广线上与下班回家的蒋某发生交通事故,造成蒋某十级伤残,先后住院59天。后平湖市公安局交巡警大队对此事故作出鉴定,金某对此次事故承担全部责任。后双方起诉至平湖法院,平湖法院作出判决判令金某承担147510.37元的赔偿款。

判决生效后,金某并未履行付款义务。无奈之下,蒋某于2004年12月27日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。在执行过程中,执行人员向金某送达了执

行通知书、报告财产令等法律文书,但金某没有履行的意愿,后金某与妻子离婚,自己也放弃了原先在保安公司的工作,并外出不归,电话不通,从此“人间消失”,执行人员多次寻找金某未果。

因蒋某发生事故后,家庭经济困难,又无经济收入,生活十分窘迫,蒋某时常向法院反映情况,法院也对此案也投入了较大的关注度,因工作需要,原先该案的承办人员调离了岗位,法院马上安排新的执行人员跟踪此案。

此后的每年,执行人员都会通过网上财产查控系统,定时对金某的银行存款、车辆及其他交通运输工具、不动产等财产情况进行调查,关注金某农村老家的房屋是否有拆迁情况,为进一步加大对金某的惩戒力度,也将金某纳入了失信被执行人名

单;另一方面,执行人员也积极寻找金某的下落,先后于2011年、2014年、2017年去金某所在村委会了解金某的情况,去金某老家向邻居打听金某的下落,希望能得到有利的信息,但结果都不尽人意。

苦心人天不负,就在近日,平湖法院通过技术手段发现金某出现在独山港镇某旅馆,平湖法院立即出警,将金某拘传到法院,此时金某仍无意向支付赔偿款,遂法院对金某作出了拘留了15天的决定。随后,金某家人来到法院替金某支付了14多万的赔偿款及执行费,总计148940.37元。历经两代执行员,前后横跨13年,这笔沉甸甸的执行款终于全部到位。

顾伟慧/文